

○钱永平

(西北民族大学社会学学院, 甘肃 兰州 730030)

晋中传统婚俗及其流变的考察 ——以祁县前营村为个案

[摘要] 利用民俗学理论对晋中祁县的乡村婚姻民俗进行考察研究, 可以看到该地传统婚俗发展、演变的轨迹。婚俗由传统向现代嬗变取决于社会变迁和时代发展等诸多因素, 反映的是人们的思想观念、经济条件等方面已经或正在发生的变化。

[关键词] 祁县; 农村; 传统婚俗; 民俗意蕴; 现代流变

[文章编号] 1672-2035(2004)03-0031-04

[中图分类号] G112

[文献标识码] B

祁县位于山西省中部, 属平原地区, 是全国主要的产粮县之一, 也是中国历史文化名城之一。前营村距县城 7.5 公里, 夹在昌源河和五马河中间, 该村有 200 多户, 共 800~900 人左右, 考虑到前营村是山西农村的典型代表, 能反映出山西农村的婚俗面貌, 笔者以该村为个案对晋中婚俗的传承与流变作一些探讨。

一、祁县前营村传统婚俗概述

解放前, 在前营村有换亲、买卖婚、童养媳等婚姻形式。结婚前青年男女的接触极少, 相亲时偷着见一下对方都是一件很害羞的事情, 婚事成否, 基本由媒人撮合, 很多女孩子受传统婚俗制约, 直到进洞房时才能见到自己的丈夫, 甚至许多面貌丑的人找人替他去相亲也不会被发现, 导致许多女孩子悔恨终生。笔者在考察中访问得知, 现在本村一位老人(钱定华, 1920 年生, 男, 前营村村民)的妹妹还不到 6 岁就去了别人家做童养媳, 现已 74 岁, 一直伺候着比自己大 5 岁的瘫痪丈夫。

直到解放初期, 前营村的婚嫁程序仍沿用古六礼, 从媒人提亲到正式成婚, 中间要经过数次交换帖式和礼品往来, 全由父母包办, 大致如下:

(一) 相亲。这相当于古礼中的“问名”, 由媒人领着男方家长到女家相媳妇。方式有二: 明相, 即在对女方家有了大体了解后看女子本人; 另一种是暗相, 男方托人或家长到女方家去做礼节性的拜访, 暗中作一些观察, 如果相不中, 则就此托人委婉谢绝。一旦相亲的两家都有意思, 女方家就会称姑娘“问”出去了。笔者在前营村作田野考察时, 至今仍能听到人们评论某家姑娘时说: “××家的××姑娘有没有人家‘问’呢?”或“××家的姑娘早有人‘问’了, 就快嫁了。”(被访问人:

全梅, 1961 年生, 女, 前营村村民)

(二)“送四色礼”。男女双方中意以后, 就择吉日订婚。订婚那天, 女方送男方文房四宝、扇子、手帕、裤带之类。裤带是必不可少的, 据说是为了在日后的生活中女方可以把丈夫的心“拴”住(被访问人: 李常梅, 1945 年生, 女, 前营村村民), 男方则送女方衣料及戒指、耳环等。但不论何种礼品, 均须凑足四数。

(三)合婚。男女双方交换庚帖, 把各自的生辰八字写在帖上, 男方写“述吉”, 女方写“允吉”, 然后送给阴阳先生卜算, 看两人生辰、属相是否冲撞, 若冲撞, 则婚事不成。若成, 则把双方的八字写在中缝左右, 折起来, 表示婚姻关系确定。至今在当地百姓中间仍有关于属相禁忌的民谣: “羊鼠不到头; 白马怕金牛; 鸡不和狗斗; 龙见兔子泪长流; 牛斗虎, 合不来”。(被访问人: 张秀仙, 1947 年生, 女, 前营村村民)

(四)送财礼。也称“纳徵”, 男方往女方家里送写有钱数的礼单和礼金, 即“彩礼”。男方接受女方从彩礼钱中回赠的“儿女钱”, 钱数取四或六, 意即“四六成才”, 取男方前途无量之意。

(五)“送日子”。男方请阴阳先生择好黄道吉日后, 写帖送到女方家, 女方家如同意则就定下迎娶日子; 如认为所选日子对女方家的亲戚不吉利, 就会复帖要求男方家重选。从调查中笔者得知, 如果女方家长辈多, 那么迎娶的日期很难确定, 对此民间有谚语: “三年择不出日子”。(被访问人: 任润秀, 女, 50 岁)

(六)嫁娶。解放前这个阶段要用三天, 在迎娶那天之前, 新娘家派人到新郎家送去一个装有请姑爷的帖子和英豆的“铁”盒。这在当地人那里称为“请姑爷”, 即告诉女婿何日何时迎娶新娘, 并以英豆取谐音意为一“家”人。男方家从铁盒中

[收稿日期] 2004-06-28

[个人简历] 钱永平(1977—), 女, 山西祁县人, 西北民族大学社会学学院在读研究生, 主要从事民俗学研究。

© 1994-2016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娶出帖子和英豆,然后在里面放上高粱,在祁县方言中,高粱被称为“茭”子,谐音意为愿与女方“交”为一家人。迎娶当日,男女两家都要在街门上挂红绸缎,墙上与门上贴婚联和双喜字,并上坟禀告祖先,男方家备酒菜大宴宾客。在婚日零点整,男女双方在各自的家中吃“岁岁饺”,饺子数是本人年龄加上天地两个,由全福之人陪同吃,并且双方要在零点时抢放鞭炮,这意味着谁家先放,结婚后谁就厉害。天亮之后,新娘由全福之人给“开面”,头发挽成发髻,戴凤冠或花冠,插上小辣椒,两边系上红头绳,在短裤上装上“贴身钱”,意即新娘一辈子“厚厚成成”,然后穿上棉袄棉裤,再罩上有褶的绣花裙,披霞帔,在腰间系上铜钱和铜镜之类的镇妖之物。最后在一只水桶上坐一坐,头上遮上红绸缎,称为“遮头红”。中午时候,新郎率亲戚来迎新娘,新娘与新郎一起喝煮有七个枣和七个英豆的小米粥。然后新娘上轿,一手拿柏树枝,一手拿铜钱(钱数是年龄数加上天地两个的总和),通常由新娘的哥哥背到轿上,当地人有谣曰:“哥哥背妹妹,好活一辈辈”。女方亲戚作为送客手,捧嫁妆与新娘一同前往新郎家。在路上有乐队吹奏音乐的,当地人称为“动响气”;还有持鞭红棍、飞虎旗、朝天蹬、日月龙凤扇的人,声势浩大。

新娘到了男方家,一进院门,鞭炮齐鸣,新娘把手中的一帖钱币扔向空中,据说这样是为了让小鬼只顾抢钱而忘了纠缠新娘。由“全人嫂”引新娘顺红毡走向拜坛,进行“拜天地”,在正房中悬上家谱,桌上摆上祖宗牌位、天地君亲师牌位和香烛、香炉,新娘和新郎依次向天地爷、先祖、父母、主婚人行大礼;向媒人、亲属们行礼;夫妻交拜。新娘特地向婆婆敬上一条毛巾,叫“按口毛巾”。然后新娘进洞房,这时洞房内的所有镜子必须用布遮盖。

在洞房中,新郎用秤杆揭去新娘的“遮头红”,解开系在发髻上的红头绳,在洞房的炕的四角中已放着七个萝卜娃娃,新郎和新娘将带来的母饺子(一个大饺子中包着七个饺子)吃掉,谓之“五男二女,七子团圆”,再喝“和气拌汤”,在里面放入连根双辣椒和小碳粒,让新人用红线连着的筷子一起吃,并让新人说“辣”谐音为“乐”,和“碜”谐音为“生”,联起来为“乐生于”。人们还让新人说“绕口令”,俗称“说令子”。喝完后,在大家的要求下,新娘由新郎背着向婆婆讨取馒头,并说:“婆婆的馒头,明年的好小子”。夜深后,由全福人铺被子,被子是由整块布折回做成,三边不掖边,针线非常稀,俗称“连头被”。再由小姑子提进装有用面做成已蒸熟的面鱼的尿盒来,人们全部退出,让新人休息,并且在外面把窗户纸捅开几个小洞,谐音为“通子”。第三天,娘家人请女婿和女儿回娘家,娘家人这一天宴请亲戚好友。

(七)唤回回。第四天以后,新娘的亲属长辈轮流请新人到他们家吃饭,为“唤回回”。

(八)回门。新娘的长辈请完新人后,大约过十天,新娘择双日回娘家住十天,择单日回婆家,并给婆婆敬上“按口鞋”,意即请婆婆在以后的生活中不要责骂自己。

至此,新娘开始了在男方的生活,正式成为男方家的一员。

二、祁县传统婚俗的现代流变

随着社会发展和时代变化,传统习俗必然要随之发生相应的变化。笔者从以下几个方面对祁县婚俗由传统向现代变化的发展轨迹略作梳理和阐述,对新旧婚俗进行比较,以展示不同时代的特点。

(一)婚姻仪式上的变化

解放前:

1. 嫁娶仪式繁琐。
2. 摆天地爷和祖先的神牌位和香炉。
3. 新人向神灵、祖先和长辈叩头。
4. 新娘的嫁衣仅仅限于红色棉袍。
5. 新娘坐轿子去男方家。
6. 彩礼为银圆或法币若干。

解放后——20世纪80年代:

1. 政府不允许大操大办和讲迷信,嫁娶仪式基本取消。
2. 典礼上在房墙上悬挂贴有双喜字的床单。
3. 新人向所有“上礼金”的宾客和长辈行鞠躬礼。
4. 男方着中山装,女方仍着红色棉袍。
5. 新娘坐自行车去男方家。
6. 彩礼只是一种象征。

80年代至今:

1. 嫁娶仪式繁琐、奢侈。
2. 典礼上在房墙上悬挂贴有双喜字的毛毯。
3. 新人向所有“上礼金”的宾客和长辈行鞠躬礼并敬酒。
4. 中西结合的红色婚纱和男式西服很受欢迎。
5. 迎亲乘具选择豪华小轿车,越多越好。
6. 彩礼一、二万元左右。流行“大包干”。(“大包干”指结婚时男方要购置的彩电、洗衣机、冰箱、录像机、摩托车等家用电器,女方的戒指、项链、手镯、高档服装、黄金饰品等均由男方一次性支付现金。这是农民对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的简称。)

(二)意识层面的变化

1. 择偶标准的变化。在解放前晋中普遍实行包办婚姻,当事人选择的范围非常小或根本没有选择的余地,什么时候结婚,与谁结婚,完全由媒人撮合,家长决定,婚姻的目的完全是以家庭的利益为基准的,讲究“门当户对”。

解放后——20世纪80年代门第观念受到了冲击,政治因素渗入择偶选择。这时人们的经济条件基本无多大差别,为防止在政治运动中受到批斗,维护家庭的稳定,政治出身好的人成为首选对象,那些地主、商贩出身的人受到了排斥。这种择偶标准“如果从家庭出身、政治标准、社会关系方面讲,仍是一种变相的‘门当户对’”。^[1]

80年代后至今的乡村,除媒人说媒相亲外,自由恋爱占相当大的比例。成婚年龄一般在21~24岁之间,择偶标准首先看双方的人品、能力,然后才是家庭情况。合婚对于当地人来讲,是迷信,已经消失。当地父母普遍的看法是:只要两口子能过到一起,就行了。父母的意见已不再是主导因素,男女双方的感情因素是主要的,婚姻结合途径更直接化,并且相亲

方式也和过去不同了,多数由女方或女方亲属去男方家探寻情况,找媒人成为一种形式。

2. 地域对男女择偶的影响。据解放前结婚的老人回忆,在解放前嫁到什么地方不是择偶的主要因素,主要是听父母的安排。

解放后——20世纪80年代,政治出身不好的女孩子,往往嫁到比较偏僻的村庄,以避开政治运动。但地域的选择并没有成为择偶中最主要的因素,当时严格的户籍制度使农村青年与县城青年之间的择偶是不实际的。

80年代后,女方多愿意嫁到离县城近的村镇去,而那些偏远村镇的男子,娶妻往往要给女方比较多的彩礼。现在男女外出务工的机会多了,尤其是女孩子,不再呆在家中参加家庭劳动。男女接触、交往有了更多的机会和更广的空间。他们在彼此相识相知的过程中,有可能产生恋情。到了男女两情相悦时,再告知父母。这样,恋爱突破了地域局限,使联姻区域扩大,由本村本乡发展到外乡或本省外市乃至外省。

(三)传统婚俗礼仪中“婆婆权威”和“多子多福”内涵的消失

从上述传统婚俗中可以发现,新娘给婆婆送鞋和毛巾是为了给婆婆“接口”,这是因为在传统家庭中婆婆对儿媳有绝对的支配权,儿媳个人的意愿必须服从家族利益。因而即使夫妻情深,只要公婆不容,就要出妻离异。而夫妻相恶,但公婆认为媳妇“善事我”,则不能离异,必须“子行夫妇礼,没身不衰”。现在,这层意味越来越少了,已被青年男女解释为是尊敬老辈的行为。传统婚俗中吃母饺子,捅窗户纸,往洞房炕上撒枣等具有生殖意味的民俗行为,在现代婚俗中已经不存在。

笔者认为,上述变化中最深层次的原因在于以下三点:

1. 生产力的发展,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施,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尤其是乡镇企业的迅速发展,使得当地农民收入大幅度增长,这为当地婚俗文化的嬗变奠定了物质基础,使农村青年仿效城市人时尚和奢华的婚俗仪式变为可能。一位台湾学者对此说:“我们的社会是一个都市价值取向的社会,无形之中,我们照着都市生活的模型来模塑乡村生活观。”^[2]而乡镇企业雇佣了大批来自各乡各村的青年男女做工,这又为他们提供了一个频繁接触的机会,加之乡村现在已实现了“村村通公路”,交通十分便利,由此农村中摩托车、农用车等快捷交通工具猛增,或用于走亲戚,或做远距离生意。这一切扩大了乡土社会人们的社交圈、择偶圈。美国学者施坚雅(G. William Skinner)在其著作《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年至1943年的华北农村》中曾提出婚姻市场理论,认为中国农村市场圈就等于社交圈和通婚圈,“经济文化的相同,所处地理位置的一致,交通的便利,使其自然而然地形成一个完全的区域网域,相互间的通婚和血亲关系将不同的村落联系起来,从而推动了当地社会经济的互相交流”。

2. 生产方式的改变引起人们思想意识的变化。解放前,青年人在经济上基本依赖于父母,如果父母没有土地,或者不给他们分地、分家产,他们是无法维持生活的。而中国农村从土地改革直到20世纪80年代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生产关系发生的变化是巨大的,农村社会和生产管理方式也

与以往大不相同,人们的观念和意识发生了重要变化。正是上述变化的发生,使当代农民在择偶标准和观念上表现出与传统时代的差异。例如,土改前农村的社会文化形态基本上是传统的,婚俗中“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被恪守。集体经济时代,新的意识形态提倡婚姻自主,要求社员把对家庭事务的关注和对家长的忠诚转向集体,减少了家长对子女行为的束缚,以传统家法处置成员的做法被彻底取缔,由传统时代对孝行、多代共爨的旌表变为对生产劳模的表彰,推崇爱护集体行为。总之,原则上集体经济文化倡导所有成员都是平等的,家庭内不同代际、长幼成员也无尊卑之别。

在私有制经济条件下,富裕家庭妇女是不参加农业生产的;中等经济条件以下家庭一般实行男外女内的劳动分工,妇女农忙季节也参加庄稼收获等田间劳动。土改运动将土地收归国家所有,切断了宗族经济赖以生存的经济命脉。集体经济时期,农民不仅失去了对土地的支配权,而且大型生产工具等都归集体所有,每个人所能凭借的就是自己的劳动力。获得工分是个人劳动报酬的惟一体现。为提高收入,青壮年妇女普遍参加生产队劳动。由于集体经济下劳动效率低,生产队对劳动力投入的依赖很大,因而妇女被鼓励和要求参加农业劳动。男女同工同酬的提倡成为新的观念,在这个基础上,男女平等观念和意识为民众所接受。同时以声势浩大的政治运动和反复密集的宣传教育来清除人们头脑中所谓的“封建思想残余”,如敬天祭神、宗族意识等,使社会主义思想文化占据人们的思想阵地。这也导致了传统伦理道德和礼仪规范的解体,其中最重要的就是老人不再受到尊敬和应受的赡养,而农村中女性作为婚配资源的相对紧张,使成年男子在传宗接代方面面临很大的压力,这一切均使传统婚俗中象征男尊女卑、婆婆权威的仪式和行为消失或发生变异。在调查中,许多奶奶辈的人叹息道:“现在是闺女挑男的,哪是我们那个时候啊!我们那时候嫁给瞎子也得认……以前是媳妇怕婆婆,现在反过来啦!”(被访问人:乔腊梅,1924年生,女,前营村村民)

3. 国家实行计划生育国策的影响。近二十多年来计划生育国策的实施,使我国农村人口的增长率控制在一个较合理的范围内,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培养孩子的成本在不断攀升,而青年结婚成家成本的提高尤其明显,早生子和多生子成为人们生活水平提高的障碍,加之孝道的沦落,人们摒弃多子多福的观念,同时也中断了婚俗相关事象的传承。

包括婚俗在内的民俗变化是民众在长期的社会生活中实现的,在其缓慢的形成过程中脱离不了经济、政治、法律等的影响。换言之,由于民俗文化的群众性和广泛性,每当社会发生变迁或者时代发生变化,其时的社会发展状况、历史风貌都可以从民俗文化中反映和凸现出来。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讲,民俗文化是社会变迁和时代变化的真实反映和忠实记录。美国学者萨姆纳(William Graham Sumner)在其著作《民俗》(Folkways)论及民俗的变化时指出:民俗“发生变化是因为环境和利益发生了变化。”^[3]他把民俗的变化看做是对生活条件发生变化的反映。而从上述祁县乡村婚俗的变化我们也可以看出,婚俗的变化“不仅受制于它们之下的生活条件,还受制于

它们之上的 哲学思想和伦理规范”^[3]，即思想价值观。

三、乡土传统婚俗的传承

婚俗是一种民俗模式，具有传承性和稳定性。在考察中，笔者发现，当代乡土婚俗仍然保留了传统婚俗中的核心部分，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

(一) 嫁娶仪式仍然依礼而行

礼即婚礼的程序和仪式，当代婚俗只不过是比从周代开始实行的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亲迎的“六礼”趋于简化，如以前亲迎要用三天才能完成，现在只用一天，在祁县乡民中这被称为“连请带娶”。但一定的程序是必不可少的，在乡土社会中，只有结婚证而没有举行结婚仪式，其夫妻关系是不会得到社会承认的。

(二) 求福祈吉的意蕴没变

随着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程度的提高，人们对自然及社会的认识趋于客观和科学，传统婚俗中以某些禁忌和器物来避邪禳灾的仪式逐渐被人们冷落，而纳吉迎祥的气氛却变得更为浓厚。婚姻宣告了一个新家庭的诞生，人们总是想把自己这一生最重大的事情在吉祥的一天完成，因此男婚女嫁总是要择吉日，以应阴阳媾合，天地交泰，求个吉利喜庆。婚期一般据双方生辰八字而定，除此之外，人们也选择“五·一”、“元旦”或“国庆”等节日作为良辰吉日，并且在大婚之日处处避凶就吉，于是在婚俗中就出现了诸多谐音象征民俗，人们利用谐音达到祈福的目的。在当今的婚俗中依然用柏树枝、秤杆、抛铜钱，在铁盒中放置高粱和豆等民俗行为来表示人们对婚姻的美好愿望。

(三) 婚宴仍为人际关系往来的重要平台

在祁县办婚事的前十天，主办家就要派人去通知亲戚，告诉亲戚婚事的日期，当地人称这一民俗行为为“道”，在婚礼当天，还要再去请亲戚一次，少了这一项，亲戚即使在前十天已经被“道”过，仍可以不来。亲戚来了后，要给新人“上礼”即送上贺金，这些程序都是每一个当地人所遵循的，否则，会被乡民认为是“不懂礼数”，这是与其个人品性联系在一起的，在以后他很可能在各方面受到乡民的冷落。客人们聚在婚宴上热闹闹地吃饭、敬酒。对于这种现象，莫斯(Marcel Mauss)在《礼物》(The gift)中指出，它是一种循环，人和权利的循环，这个循环不是由市场、价值或经济效用来维持的，而是由深深根植在人们心中的赠予、接受、回报三个义务来维持的。这种交换的重大意义在于维护集团之间和个人之间的联系，减少各集团的封闭性和排他性。^[4]在封建宗法社会中，血缘和地缘互助在人们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缺乏完

善的服务体系，在一个家庭遇到婚丧、修房、粮食生产等重大生产活动时，其劳力、生产工具均无法自给自足，必然需要得到宗族和乡邻的帮助，由此形成血缘和地缘互助，在这种互助中，人们精神情感的来往也是非常密切的，而谁家要有重大的人生仪式必然由衷地以物或钱的形式表示祝贺，这是乡土社会中人们“结婚上礼”的物质基础。通过这种互来互往，加强了血缘和地缘关系，使得个体在遇到重大事件时，可以获得群体的帮助。

现在，由于农村经济的迅速发展，个人财富的增加，商业性质经营活动的出现，使得大规模的互助活动已经消失，如盖房可以包给工程队，不再需要换工。这样，人与人之间相互依赖的机会越来越少，因此人与人之间的熟悉程度急剧降低，人情往来也少了，节庆时不走亲戚并不会得罪亲戚，但婚宴则不同，如受到邀请而不去“上礼”，会违反乡民礼俗评价准则，因此，平时来往不太频繁的乡民都会在婚宴上出现，坐在一起谈家常。人际关系在这儿重新得到联接，获得新的张力。笔者认为这在农村社会的转型期是必不可少的，通过与亲戚好友在喜庆场面对面的交谈，使乡民渡过由于社会转型而引起的种种情绪危机。

四、总结

从上述分析我们可以发现，婚俗由传统向现代嬗变取决于社会变迁和时代发展等诸多因素，反映的是人们的思想观念、经济条件等方面已经或正在发生的变化。婚姻民俗文化有着鲜明的地方特色，是历史长期磨合、衍化的结果。生活在偏僻乡村、习惯了礼俗传承的百姓，同样受着外部世界新时尚的诱惑，改变着包括婚俗在内的许多传统习俗。当然，在传统婚俗渐变，适应主体需要的同时，我们又看到，许多民众创造、享用、传承下来的传统思想观念，作为一种集体无意识，生生不息，薪尽而火传。婚姻对于社会、个体都是至关重要的。千百年来，乡村的百姓总是在不遗余力地上演着人生大礼中的重要一环，获取生活的乐趣，实现人生的理想。●

[参考文献]

- [1] 乔润令.山西民俗与山西人[M].北京:中国城市出版社, 1995. 80.
- [2] 陈其南.文化的轨迹[M].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 1987. 157.
- [3] 高丙中.民俗文化与民俗生活[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4. 89.
- [4] 黄淑娉, 龚佩华.文化人类学理论研究[M].广州: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1998. 91~92.

【责任编辑 张 琴】